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关于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2299号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洋能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林洋能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

反映林洋能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林洋能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林洋能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林洋能源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6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4月向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1,264,663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0.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99,999,860.8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3,711,262.5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56,288,598.27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4月28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450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16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累计共使用人民币2,796,960,819.26元，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使用人民币2,795,927,049.08元，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人民币1,033,770.1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16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使用金额为0.00元。

（二） 2017年11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3,25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66,750,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1月2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295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累计共使用人民币 2,922,364,287.74 元，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使用人民币 2,898,689,269.53 元，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人民币 23,675,018.2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可使用金额为 246,524,237.10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息余额为人民币 246,524,237.10 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16,524,237.10 元，理财产品 23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的议案》；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的议案》；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依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公司、项目实施公司与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签订日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2016 年 4 月非 公开 发行 股票 募集 资金 账户	2016 年 5 月 11 日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05117	已销户
	2016 年 5 月 11 日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启东支行	502768600529	已销户
	2016 年 5 月 23 日	阜阳金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中信银行启东支行	811050104100394507	已销户
	2016 年 5 月 23 日	阜阳金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07568	已销户
	2016 年 5 月 23 日	阜阳金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银行启东支行	50370188000159662	已销户
	2016 年 5 月 23 日	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07719	已销户
	2016 年 5 月 23 日	颍上永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启东支行	32050164763600000085	已销户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签订日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2016年5月23日	德州市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启东支行	10723001040233169	已销户
	2016年5月23日	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启东支行	10723001040233144	已销户
	2016年10月24日	宿州金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187241124324	已销户
	2016年10月24日	冠县华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济南天桥支行	207831285073	已销户
	2016年10月24日	泗洪县华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29982	已销户
	2016年10月24日	泗洪县永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30050	已销户
	2016年11月23日	阜阳永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31076	已销户
	2018年5月3日	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88268	已销户
	2016年11月23日	阜阳永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31227	已销户
2017年11月 月公 开发 行可 转换 公司 债券 募集 资金 账户	2017年11月7日	临泉永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启东支行	10723001040235206	已销户
	2016年6月17日	界首市金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启东支行	50370188000190496	已销户
	2017年11月7日	阜阳华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启东支行	10723001040235214	已销户
	2017年11月10日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启东支行	88160078801500000029	已销户
	2017年11月11日	亳州市谯城区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启东支行	8110501012800988612	已销户
	2017年11月10日	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72675	已销户
	2017年11月7日	安丘汇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启东支行	10723001040235222	已销户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签订日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2017年11月9日	惠民县永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72427	已销户
2017年11月6日	铁岭林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71649	已销户
2017年11月6日	铁岭林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71897	已销户
2017年11月6日	铁岭林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72303	已销户
2017年11月9日	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启东支行	32050164763600000458	已销户
2017年11月9日	连云港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启东支行	32050164763600000457	已销户
2017年11月10日	启东市永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启东支行	88160078801000000030	已销户
2017年9月14日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568057	
2017年11月1日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启东支行	536570934212	已销户
2017年9月13日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启东支行	501470751811	
2022年8月3日	仙桃永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111629919100792929	开户单位已于2023年度对外转让
2023年5月29日	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59879324987	
2023年12月4日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111629919100976797	

上述监管协议约定：

- 1、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2、公司授权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户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开户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 3、开户行每月 10 日前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4、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 5、开户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公司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主动或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 本报告期内，上述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放在银行中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2、 2017 年 1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 230,000,000.00 元，其中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放在银行中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为人民币 16,524,237.10 元，余额均为活期存款：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类型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海门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活期	2,772,209.37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	活期	13,616,403.72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启东支行	活期	129,745.95
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启东支行	活期	5,878.06
合计			16,524,237.1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2017 年 1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 2017 年 1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2、 2017年11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对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及到期日	认购金额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3/12/21-2024/2/22	23,000.00	106.79
			2024/5/10-2024/8/12	23,000.00	138.47
			2024/8/16-2024/11/19	23,000.00	140.79
			2024/12/3-2025/3/5	23,000.00	138.55
合计					524.6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16年4月非公增发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原来“300MW光伏发电项目”中的143MW项目变更为安徽、山东和江苏地区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后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投入自筹资金
阜阳新乌江镇李土楼村 20MW	阜阳永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4,000.00	
阜阳新乌江镇李桥村 20MW	阜阳永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4,000.00	
宿州河拐村 20MW 农光电站	宿州金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372.00	12,500.00	1,500.00
山东冠县万善 70MW 农光电站	冠县华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8,933.97	47,500.00	4,000.00
江苏泗洪孙园镇 20MW 渔光互补电站	泗洪县华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320.00	14,000.00	
江苏泗洪梅花镇 40MW 渔光互补电站	泗洪县永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28,000.00	
合计		160,625.97	130,000.00	5,500.00

上述议案经2016年10月17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8年4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对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原计划建设的20MW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原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阜阳市颍泉区伍明镇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阜阳金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阜阳	18,000.00	15,000.00

变更后项目情况：

变更后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自筹资金
泗洪县天岗湖乡 36MW 农渔光互补光伏发电扶贫项目	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900.00	15,000.00	3,547.00

上述议案经2018年4月19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

2、2017年11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 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中“320MW光伏发电项目”的部分约100MW光伏发电项目进行调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原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濉溪县刘桥镇周口村姜洼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18,000.00	18,000.00
濉溪县刘桥镇周口村谷东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项目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18,000.00	18,000.00
砀山县关帝庙镇黄屯村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砀山永顺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18,700.00	18,400.00
颍泉区和鑫家居、齐心箱包 2MW 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1,424.00	1,400.00
宿州经开区邦尔福鞋材分布式屋顶电站项目	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700.00	700.00
悦康药业集团安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4MW 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太和县天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2,838.00	2,800.00
安徽润木业有限公司 2MW 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太和县天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1,424.00	1,400.00
安徽宏德利革业 1.8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萧县华耀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1,260.00	1,200.00
太和县白马环球港 4MW 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太和县天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2,838.00	2,800.00
宿州经开区金雅丽鞋材分布式屋顶电站项目	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511.00	500.00
宿州经开区恒力源鞋材分布式屋顶电站项目	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364.00	350.00
合肥华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合肥华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700.00	700.00
德州 10MW 高效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二期)	德州市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8,147.27	8,000.00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连云港东方国际 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连云港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	4,000.00	4,000.00
建湖新上 3.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湖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2,072.00	2,000.00
辽宁龙士达重型起重设备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辽宁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6,287.00	6,200.00
辽宁龙士达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辽宁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3,791.00	3,700.00
合计			91,056.27	90,150.00

变更后项目情况：

变更后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自筹资金
永洋仙桃胡场 200MW 渔光互补光储一体项目	仙桃永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76,150.00	25.00
启东市永威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王鲍镇 2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启东市永威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2,000.00	10,000.00	117.07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9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4,500.00	4,000.00	10.00
合计		116,500.00	90,150.00	152.07

上述议案经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智慧分布式能源管理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和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中“600MW 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49,669.17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投入公司“12GW 高效 N 型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及新能源相关产业项目”，并将“600MW 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项目”已购置的主要设备转入新项目实施主体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原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变更投向金额	拟变更投向金额占总筹资额的比例
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	智慧分布式新能源管理核心技术研发项目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80.16	23,315.73	8.33%
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	600MW 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项目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4,658.68	26,353.44	8.78%
合计			49,738.84	49,669.17	

变更后项目情况：

变更后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GW 高效 N 型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及新能源相关产业项目	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	507,016.00	49,669.17

上述议案经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1) 对外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2015 年 5 月非公开	宿州前付村 20MW 农光互补电站	12,143.93	100%	不适用
	灵璧浚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13,164.10	100%	不适用
	灵璧浚沟凤山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8,776.71	100%	不适用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萧县王寨 2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8,979.12	100%	不适用
	萧县大屯 20MW 农光互补电站	12,555.79	100%	不适用
	宿州萧县两瓣山地面 20MW	13,214.40	100%	不适用
2016 年 4 月非公开	宿州河拐村 20MW 农光电站	8,966.33	100%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可转债	宿州现代制鞋产业园 2.5MW 屋顶项目	508.24	100%	不适用

1、 (2) 转让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募投项目转让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宿州金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萧县华耀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萧县华丰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和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武汉绿曦新能源有限公司。上述议案经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通过收益法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41,240.00 万元，标的资产的账面净资产合计为 34,749.10 万元，评估溢价率为 18.68%，结合目标公司和标的股权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目标公司的转让价格为 36,470.15 万元。本次交易作价低于评估值，主要系因为标的资产存在光伏发电应收补贴到位时间较长等客观因素，交易价格系双方基于评估值通过商业谈判确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股权对价款 33,852.50 万元，借款及股利 62,556.01 万元。

2、 (1) 对外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2016 年 4 月非公开	德州德城 20MW 高效农业光伏项目 (一期)	15,146.30	100%	不适用
	山东冠县万善 70MW 农光电站	38,075.66	100%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可转债	山东滨州惠民县 40 兆瓦高效农业光 伏电站项目	16,260.94	100%	不适用
	山东科灵 4MW 屋顶项目	2,800.00	100%	不适用

2、（2） 转让情况

2022年11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转让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20家下属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新农创科技有限公司。上述议案经2022年12月5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5月31日，通过收益法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133,140.30万元，标的资产的账面净资产合计为108,385.91万元，评估溢价率为22.84%，结合目标公司和标的股权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目标公司的转让价格为130,690.00万元。本次交易作价低于评估值，主要系因为标的资产存在光伏发电应收补贴到位时间较长等客观因素，交易价格系双方基于评估值通过商业谈判确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收到股权对价款125,050.00万元，借款及股利126,575.05万元。

3、（1） 对外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2015年5月非公开	信息产业基地屋顶1.605MW	3,455.84	100%	不适用
	奔多新材料公司屋顶5.6MW		100%	不适用
2017年11月可转债	阜阳金种子酒厂项目	2,816.48	100%	不适用

3、（2） 转让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转让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个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安徽电投新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12个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安徽电投新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上述议案经2023年9月2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1月31日，采用收益法评估，标的资产的账面值合计为12,109.23万元，评估价值合计为13,023.94万元，评估增值合计为914.74万元，增值率约7.55%。结合目标公司和标的股权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目标公司的转让价格合计为12,920.30万元。本次交易作价略低于评估值，主要系标的资产存在光伏发电应收补贴到位时间较长等客观因素，交易价格系双方基于评估值通过商业谈判确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收到股权对价款12,679.48万元。

4、（1）对外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2016年4月非公开	6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7,506.90	100%	不适用
2017年11月可转债	永洋仙桃胡场 200MW 渔光互补光 储一体项目	82,026.52	100%	不适用

4、（2）转让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转让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3个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安徽电投新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对价为26,560.34万元；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湖北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仙桃林洋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新农创科技有限公司。上述议案经2023年11月14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1月31日，标的资产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合计为24,697.03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合计为26,879.44万元，增值额合计为2,182.41万元，增值率为8.84%。结合目标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目标公司的转让价格合计为26,560.34万元。本次交易作价略低于评估值，主要系标的资产存在光伏发电应收补贴到位时间较长等客观因素，交易价格系双方基于评估值通过商业谈判确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收到股权对价款26,183.34万元。

5、（1）对外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2015年5月非公开	徐州邳州市龙凤鸭河 10MW 渔光项目	6,241.19	100%	不适用
	内蒙古呼和浩特托克托县 100MW 光伏一 期项目、光伏二期（20MW+15MW）项目	66,389.45	100%	不适用
2016年4月非公开	宿迁泗洪天岗湖 36MW 渔光项目	14,875.99	100%	不适用
	宿迁泗洪孙园 20MW 渔光项目	11,851.30	100%	不适用
	宿迁泗洪梅花 40MW 渔光项目	22,981.40	100%	不适用

募投项目名称	细分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2017年11月可转债	连云港朝阳二期 10MW 农光互补项目	6,018.23	100%	不适用
	铁岭际华 5.78MW 项目、铁岭中欧汽车 3.5MW 项目	4,646.67	100%	不适用
	辽宁广燕汽车 4.032MW 项目	2,156.60	100%	不适用

5、（2）转让情况

2023年11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项目并购框架协议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转让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项目并购框架协议将持有的18个全资下属公司100%股权转让给羲融新能源。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交易已终止，具体情况详见《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项目并购框架协议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1、2016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7年11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表 1: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	103.38
													275,628.86	103.38
													22,605.55	279,696.08
													8.20%	
智慧分布式能源管理核心技术研发项目		27,000.00	5,897.86	5,897.86	0.00	5,897.86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其中: 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														
	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12GW 高效 N 型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及新能源相关产业项目													
3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48,628.86	214,140.23	214,140.23	0.00	214,140.23	0.00	100	2018 年 6 月	8,284.84	是	否	0.00	是
其中: 变更项目实施地点	阜阳新乌江镇李士楼村		10,039.05	10,039.05	0.00	10,039.05	0.00	100	2017 年 6 月	283.98	是	否	0.00	是

附表 2:

2017 年 1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募 集 金 总 额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96,675.00	132,691.26	296,675.00	132,691.26	292,236.43	292,23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7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		229,675.00	224,025.75	224,025.75	1,724.97	205,263.75	-18,761.99	91.63	2018 年 6 月, 185MW 已完工; 2022 年 10 月 惠民永正项目已完工, 2023 年 8 月永洋仙桃项目完工	5,553.49	是	不适用
永洋仙桃胡场 200MW 渔光互补储能一体项目			82,026.52	82,026.52		82,026.52		100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启东市永威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王鲍镇 2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受国家光伏政策影响, 项目暂未开工	不适用	否	否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9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二期)			4,000.00	4,000.00	1,724.97	1,724.97	-2,275.03	43.12	2024 年 1 月	138.44	否	否
600MW 高效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项目		67,000.00	44,658.68	44,658.68		44,658.68		100	2018 年 3 月, 一期 300 兆瓦初步投产; 2023 年 5 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已变更募投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工 320MW 光伏发电项目后续补充流动资金	5,649.25	-	5,649.25						
120W 高效 N 型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及新能源相关产业项目	36,664.74	642.53	36,664.74	100	项目第一阶段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310,998.42	2,367.50	310,998.42	292,236.43	-18,761.99	5,491.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二）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三）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四）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第三、（七）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八）项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洋仙桃胡场 200MW 渔光互补光储一体项目	淮溪县刘桥镇周口村姜洼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2,026.52	82,026.52		82,026.52	100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启东市永威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王鲍镇 2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淮溪县刘桥镇周口村谷东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000.00	10,000.00				受国家光伏政策影响,项目暂未开工	不适用	否	否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9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弇山县关帝庙镇黄屯村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00.00	4,000.00	1,724.97	1,724.97	43.12	2024 年 1 月	138.44	否	否
	颍泉区和鑫家居、齐心箱包 2MW 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宿州经开区邦尔福鞋材分厂布式屋顶电站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悦康药业集团安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4MW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10906982								
安徽瀚木业有限公司2MW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安徽宏德利革业1.8MW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太和县白马环球港4MW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宿州经开区金雅丽鞋材分布式屋顶电站项目									
宿州经开区恒力源鞋材分布式屋顶电站项目									
合肥华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德州10MW高效农业光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站项目(二期)									
	连云港东方国际6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湖新上3.5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辽宁龙士达重型起重设备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辽宁龙士达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GW 高效 N 型 TOPCon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及新能源相关产业项目	智慧分布式能源管理核心技术研发项目	22,605.55	22,605.55	103.38	22,605.55	100.00	项目第一阶段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否	否
	600MW 高效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项目	36,664.74	36,664.74	642.53	36,664.74	100.00				
合计		155,296.80	155,296.80	2,470.88	143,021.78					138.44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业务规划，为使公司光伏电站的建设得到顺利进行，充分考虑原部分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在地的政策、配套并网条件、电量消纳情况以及合作方的需求后，经公司讨论后作出谨慎决定，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中“320MW光伏发电项目”的部分约100MW光伏发电项目进行调整，利用该募集资金优先投资更为优质的光伏电站项目。此次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推进公司光伏电站的建设，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p> <p>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开发行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p> <p>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的议案》，拟将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智慧分布式能源管理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和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中“600MW高效太阳光伏电池及组件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49,669.17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投入公司“12GW高效N型TOPCon光伏电池生产基地及新能源相关产业项目”，并将“600MW高效太阳光伏电池及组件项目”已购置的主要设备转入新项目实施主体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无</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